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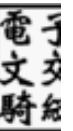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郭培瑩

電話：03-3322101#7523

傳真：03-3367101

電子信箱：arigel@ms.tyc.edu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0011781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\_1100117816\_ATTACH1.pdf、  
376735100E\_1100117816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辦理  
「臺灣記得你—教育系列海報」計畫說明及文宣各1份，  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12月16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00167051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以臺灣歷史上具代表性貢獻人物生命故事，透過創意和美學文案及教育提供教師教學媒材，並培養學生對於在地價值的認同。計畫網站 (<https://taiwan.k12ea.gov.tw>) 提供電子資源供教師使用，並提供實體教具供教師申請。本梯次教具申請期程自即日起至套數全數申請完畢止，開放藝術、科學及社會等領域共16位人物(後續將推出各領域相關人物)。
- 三、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「臺灣記得你」計畫團隊，電話：05-5342601轉2865，電子郵件：lightup.tw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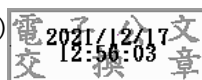


teacher@gmail.com。

四、檢附宣傳文宣及計畫說明各1份，後續辦理工作坊等推廣活動，相關資訊將公告於本計畫網站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